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3】第 510398 号

委托单位：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单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编号：信会师报字【2013】第 510398 号
报告日期：2013 年 9 月 23 日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备考财务报表

(2012年1月1日至2013年06月30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备考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67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3】第 510398 号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照后附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2013 年 1-6 月的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备考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后附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备考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与备考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备考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备考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备考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以及后附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2013 年 1-6 月的备考经营成果。

四、报告用途

本审计报告仅供远东股份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使用，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书面认可，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七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16,996,720.02	81,589,939.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6,600,000.00	-
应收账款	(三)	90,117,577.71	56,904,723.09
预付款项	(四)	566,879.58	2,854,657.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五)	2,892,328.77	839,342.4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	2,990,411.55	46,560,585.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7,554,306.07	15,128,041.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	309,105.84	166,842.57
其他流动资产	(九)	91,453,451.02	91,341,266.16
流动资产合计		319,480,780.56	295,385,397.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	-	27,904,805.2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一)	7,237,177.71	6,602,031.41
在建工程	(十二)	3,000,000.00	3,000,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三)	2,336,608.17	639,177.92
开发支出			
商誉	(十四)	987,316,100.65	896,714,367.28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五)	3,356,067.11	4,042,308.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	516,951.88	462,643.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八)	284,030.00	133,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4,046,935.52	939,498,334.50
资产总计		1,323,527,716.08	1,234,883,732.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3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七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九）	45,682,539.67	31,687,159.34
预收款项	（二十）	43,449,609.05	41,517,065.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一）	4,223,895.46	5,694,618.23
应交税费	（二十二）	15,606,515.07	13,379,235.4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二十三）	99,495.52	6,984,571.53
其他应付款	（二十四）	5,332,040.59	8,284,682.7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4,394,095.36	107,547,332.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5,483.87	-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二十五）	15,945,486.72	15,769,790.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380,970.59	15,769,790.69
负债合计		130,775,065.95	123,317,123.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71,990,568.38	1,091,826,557.61
少数股东权益		20,762,081.75	19,740,051.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2,752,650.13	1,111,566,609.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23,527,716.08	1,234,883,732.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3年1-6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七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5,169,900.56	224,504,206.50
其中: 营业收入	(二十六)	195,169,900.56	224,504,206.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9,906,797.58	167,613,775.33
其中: 营业成本	(二十六)	102,308,167.45	94,562,540.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二十七)	1,093,816.93	7,247,932.09
销售费用	(二十九)	10,866,186.65	24,784,655.58
管理费用	(三十)	27,331,853.62	42,426,049.53
财务费用	(三十一)	-428,452.76	-1,610,727.33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二)	527,335.69	751,130.2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八)	-356,071.03	-290,573.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三)	2,148,181.03	838,378.96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5,194.73	-963.5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263,102.98	56,890,431.17
加: 营业外收入	(三十四)	937,923.62	977,362.31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十五)	78,660.88	23,113.4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122,365.72	57,844,680.02
减: 所得税费用	(三十六)	7,936,324.77	7,323,797.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186,040.95	50,520,882.27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571,284.64	44,498,390.27
少数股东损益		9,614,756.31	6,022,492.00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186,040.95	50,520,882.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571,284.64	44,498,390.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14,756.31	6,022,492.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2013.6.30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表述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交易简介以及标的资产（或者资产交易方）基本情况

(一) 本公司基本情况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1993年10月经江苏省体改委批准成立的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400400000497。1996年12月31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500,000股，当时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并于1997年1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公司简称：远东股份；股票代码：000681。所属行业为：计算机软件开发、软件服务业类。

2006年度6月30日公司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使其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而向本公司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为：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将获得3股的股份对价，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了17,437,501股股票。实施上述送股对价后，公司股份总数不变，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截止到2013年6月30日，股本总数为198,75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57,058,518股，占股份总数的28.71%，无限售条件股份为141,691,482股，占股份总数的71.29%。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9,875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为19,875万元，经营范围为：动漫设计；智能控制人机交互软件的技术开发；机电一体化、动态仿真、机械结构以及多媒体产品的技术开发及系统集成；开发计算机软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和工程咨询、服务、培训，转让本企业所开发的技术。公司注册地：常州市西新桥二村99-3号。办公地址：常州市西新桥二村99-3号。

(二) 交易简介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向廖道训、吴玉瑞、吴春红、柴继军、姜海林、陈智华、袁闯、李学凌、高玮、梁世平、黄厄文、谢志辉、秦弦、马文佳、王广平、张向宁、喻建军等17名自然人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华夏视觉（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和北京汉华易美图片有限公司（以下合并简称“标的资产”）100%股权。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即不低于5.28元/股。根据上述标的资产预估值和发行价格，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约为47,225.95万股。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由自然人姜放变更为廖道训等10名一致行动自然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53号）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证监会公告〔2008〕13号）的规定，上述事项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行为，因此本公司需对标的资产进行备考合并，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三）交易标的资产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 华夏视觉（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1.1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华夏视觉（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柴继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2,345.67 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2,345.67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甲 12 号 A210-1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公司成立日期：2006 年 8 月 28 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研发、生产媒体资产管理软件及图像处理软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图像制作；公司形象设计；销售自产产品。

1.2 公司历史沿革

华夏视觉（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视觉”）的前身为优力易美（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力易美图像技术”）。

2006 年 8 月，Unisun Image Holding Limited（即优力易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UIH”，后更名为 VCG）设立优力易美图像技术，注册资本为 300 万美元，2006 年 12 月 30 日，北京中达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中达安永[2006]验 090 号），确认上述出资到位。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美元）	比例（%）
1	UIH（后更名为 VCG）	货币	300.00	100.00
	合计		300.00	100.00

2011年10月13日,优力易美图像技术召开董事会,通过以下决议:(1)公司股东 Unisun Image Holding Limited 更名为 Visual China Holding Limited (Cayman) (即视觉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VCG”);(2)同意公司更名为华夏视觉(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2011年10月25日,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优力易美(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申请章程变更的批复》(京技管项审字[2011]198号),同意公司上述变更事项。

2013年5月,华夏视觉所处的境外上市、返程投资架构拆除,华夏视觉的股权发生相应变更。2013年5月6日,VCG召开股东会 and 董事会,同意VCG将其所持华夏视觉100%股权转让给廖道训等17名自然人。2013年5月6日,华夏视觉召开董事会,同意VCG将其所持华夏视觉100%股权转让给廖道训等17名自然人,具体转让情况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前持股比例 (%)	受让方	受让出资额 (万元)	受让完成后的 持股比例 (%)
1	VCG	2,345.67	100.00	廖道训	443.8172	18.9207
2				吴玉瑞	443.8172	18.9207
3				吴春红	487.3786	20.7778
4				柴继军	247.7004	10.5599
5				姜海林	152.3677	6.4957
6				陈智华	73.8229	3.1472
7				袁闯	34.6291	1.4763
8				李学凌	30.4421	1.2978
9				高玮	15.2211	0.6489
10				梁世平	2.3457	0.1000
11				黄厄文	299.3755	12.7629
12				谢志辉	37.0147	1.5780
13				秦弦	32.4993	1.3855
14				王广平	13.9825	0.5961
15				张向宁	13.9825	0.5961
16				马文佳	13.9825	0.5961
17				喻建军	3.2910	0.1403
合计		2,345.67	100.00		2,345.67	100.00

2013年5月6日,转让方与受让方就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2013年5月10日,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华夏视觉(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申请股权转让及转制的批复》(京技管项审字[2013]77号),同意公司上述变更事项。

1.3 母公司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名称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华夏视觉无母公司，廖道训、吴玉瑞、吴春红、柴继军、姜海林、陈智华、袁闯、李学凌、高玮、梁世平等 10 名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华夏视觉 82.3450% 股权，为华夏视觉的实际控制人。

2、北京汉华易美图片有限公司

2.1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北京汉华易美图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柴继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 7 号 60 幢-1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公司成立日期：2005 年 1 月 27 日

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4 年 06 月 09 日）；制作，发行动画片、专题片、电视综艺，不得制作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专栏等广播电视节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05 月 29 日）；利用信息网络经营艺术品、动漫产品（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05 月 12 日）。摄影、扩印服务；电脑图文设计；技术推广服务；承办展览展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货物进出口；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版权贸易。

2.2 公司历史沿革

（1）2005 年 1 月设立

2005 年 1 月，柴继军、陈智华、李学凌、高玮、百联优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联优力”）设立北京汉华易美图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华易美”）。2005 年 3 月 16 日，中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中鉴验字（2006）第 5004 号），确认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已出资到位。

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百联优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61.00	61.00
2	高玮	货币	2.00	2.00
3	柴继军	货币	23.30	23.30
4	陈智华	货币	9.70	9.70
5	李学凌	货币	4.00	4.00
	合计		100.00	100.00

(2) 2005年7月股权转让

2005年7月29日,汉华易美召开第一届第二次股东会,通过以下决议:(1)同意柴继军将其持有的23.3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巫晓燕;(2)同意陈智华将其持有的9.7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陈润才;(3)同意李学凌将其持有的4.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学冰;(4)同意百联优力将其持有的61.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姜海林。同日,上述股权转让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本次股权转让后,汉华易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姜海林	61.00	61.00
2	高玮	2.00	2.00
3	巫晓燕	23.30	23.30
4	陈润才	9.70	9.70
5	李学冰	4.00	4.00
	合计	100.00	100.00

(3) 2006年5月股权转让

2006年5月9日,汉华易美召开第二届第二次股东大会,通过以下决议:姜海林、高玮、巫晓燕、陈润才、李学冰将其各自持有的汉华易美全部出资额转让给优力易美(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同日,上述股权转让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本次股权转让后,汉华易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优力易美(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4) 2007年12月股东更名

2007年12月27日，汉华易美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优力易美（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更名为优力易美（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 2013年5月增资

2013年4月25日，汉华易美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00万元，由税后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400万元。2013年4月28日，北京中达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中达安永[2013]验字009号），确认上述出资到位。2013年5月6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变更后注册资本增至500万元。

(6) 2013年股权转让

2013年5月16日，汉华易美召开董事会和股东会，同意优力易美（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汉华易美100%股权转让给廖道训等17名自然人。2013年5月16日，上述股权转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2013年5月22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前的持 股比例 (%)	受让方	受让出资额 (万元)	受让完成后的 持股比例 (%)
1	优力易美（北京） 信息技术有限公 司	500.00	100.00	廖道训	94.6035	18.9207
2				吴玉瑞	94.6035	18.9207
3				吴春红	103.8890	20.7778
4				柴继军	52.7995	10.5599
5				姜海林	32.4785	6.4957
6				陈智华	15.7360	3.1472
7				袁闯	7.3815	1.4763
8				李学凌	6.4890	1.2978
9				高玮	3.2445	0.6489
10				梁世平	0.5000	0.1000
11				黄厄文	63.8145	12.7629
12				谢志辉	7.8900	1.5780
13				秦弦	6.9275	1.3855
14				王广平	2.9805	0.5961
15				张向宁	2.9805	0.5961
16				马文佳	2.9805	0.5961
17				喻建军	0.7015	0.1403
合计		500.00	100.00		500.00	100.00

2.3 母公司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名称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汉华易美无母公司，廖道训、吴玉瑞、吴春红、柴继军、姜海林、陈智华、袁闯、李学凌、高玮、梁世平等 10 名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汉华易美 82.3450% 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 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和编制假设

1、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 2010》的规定，“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交换股权的方式进行的，通常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一方为收购方。但某些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一方因其生产经营决策在合并后被参与合并的另一方所控制的，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一方虽然为法律上的母公司，但其为会计上的被收购方，该类企业合并通常称为“反向购买。”根据附注一-(二)描述，公司重组前后实际控制人发生了变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讲解 2010》对“反向购买”的定义，本次重组符合“反向购买”构成要件，本公司为法律上的母公司（会计上的被购买方）；标的资产华夏视觉和汉华易美为法律上的子公司（会计上的购买方）。

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遵从以下原则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 (1) 合并财务报表中，法律上子公司的资产、负债应以其在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法律上母公司的有关可辨认资产、负债在并入合并财务报表时，以其在购买日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合并，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法律上母公司（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体现为商誉，小于合并中取得的法律上母公司（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 (2) 法律上子公司的有关股东在合并过程中未将其持有的股份转换为对法律上母公司股份的，该部分股东享有的权益份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列示。因法律上子公司的部分股东未将其持有的股份转换为法律上母公司的股权，其享有的权益份额仍仅限于对法律上子公司的部分，该部分少数股东权益反映的是少数股东按持股比例计算享有法律上子公司合并前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另外，对于法律上母公司的所有股东，虽然该项合并中其被认为被购买方，但其享有合并形成报告主体的净资产及损益，不应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列示。

3、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以本公司和标的资产业经审计的 2012 年度、2013 年 1 至 6 月（以下统称一年一期）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在汇总的基础上，合并抵销内部购销和内部往来编制而成。

4、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假设一年一期内，本公司已持有标的资产 100% 股权，按照附注二-1、2 所述编制基础，并基于本附注第四部分所述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而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备考财务报表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会计差错更正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四)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

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

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

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期末的平均价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

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超过其持有成本的 50%，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为严重的，应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

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持续时间超过一年，且在整个持有期间得不到根本改变时，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为非暂时性的，应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八）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

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

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p>应收款项的单项金额重大是指： 本公司：占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标的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及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项</p>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p>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p>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按账龄段划分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1) 本公司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5%	0.5%
1 年至 2 年	5%	5%
2 年至 3 年	10%	10%
3 年至 4 年	30%	30%
4 年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2) 标的资产

a)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标的资产根据自身业务特点，确定应收账款风险组合为账龄组合，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
1-2年	5-20(注1)
2-3年	30-50(注2)
3年以上	100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标的资产根据自身业务特点,确定的其他应收款风险组合和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及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方法(计提比例(%))
组合1: 应收关联方款项	个别认定, 单项计提
组合2: 保证金及押金	个别认定, 单项计提
组合3: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中: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
1-2年	5-20(注1)
2-3年	30-50(注2)
3年以上	100

注1: 汉华易美账龄1-2年按5%计提; 华夏视觉1-2年按20%。

注2: 汉华易美账龄2-3年按30%计提; 华夏视觉2-3年按5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指除上述两种情况以外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单项应收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将应收款项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对于不适用按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 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九)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 原材料、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和系统集成项目等。

库存商品包含本公司已入库的电视剧产成品之实际成本。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①采购存货专门用于单项业务时，按个别计价法确认；

②非为单项业务单独采购的存货，按加权平均法确认；

③电视剧成本的入库和发出计价方法：委托摄制业务中，公司按合同约定预付给受托方的制片款项，先通过“预付账款”科目进行核算；当影视片完成摄制并收到受托方出具的经审计或双方确认的有关成本、费用结算凭据或报表时，按实际结算金额将该款项转作影视片库存成本，计入“库存商品”科目核算。

销售库存商品（电视剧），自符合收入确认条件之日起，按以下方法和规定结转销售成本：

A. 以一次性卖断国内全部著作权的，在收到卖断价款时，将其全部实际成本一次性结转销售成本；采用分期收款销售方式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执行。

B. 采用按票款、发行收入等分账结算方式，或采用多次、局部（特定院线或一定区域、一定时期内）将发行权、放映权转让给部分电影院线（发行公司）或电视台等，且仍可继续向其他单位发行、销售的电视剧，在符合收入确认条件之日起，不超过1年的期间内，采用计划收入比例法将其全部实际成本逐笔（期）结转销售成本。

C. 公司在尚拥有影片、电视片著作权时，在“库存商品”中象征性保留1元余额。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的判断依据为：波动超过30%。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

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

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

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8年	3%、10%	12.13%、11.25%
运输设备	5年、8年	3%、10%	19.4%、18%、11.25%
办公设备	5年	5%	19%
其他设备	3年、5年	3%、5%、10%	32.33%、18%、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

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2年、5年	预计的使用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没有明确受益年限的，按不短于5年的期限摊销。

(十八)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九)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

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拍摄电视剧收入

拍摄电视剧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以电视剧的播放带交付给购买者，并取得相关的收款凭证时作为收入的确认。

成本结转方法：在符合收入确认条件之日起，不超过 12 月的期间内，采用计划收入比例法将其全部实际成本逐期结转销售成本。计划收入比例除有特殊情况随时调整外，在年度内不作变动。如果预计影片不再拥有发行、销售市场，将未结转的成本予以全部结转。

3、系统集成项目收入

系统集成项目主要是指机电一体化、动态仿真、机械结构以及多媒体产品的技术开发及系统集成项目。公司直接采购（或者公司自制）硬件、软件、特技系统、影片系统等并进行安装、调试和销售；

在系统集成项目中，为使设备达到客户要求的可使用状态，公司需要提供设备调试、布线等服务，由于用户需要的是整套可使用的设备而非单独采购这些服务，因此这些服务的金额通常只占合同总金额很小的部分且无法与软硬件采购分离出来单独向用户提供。根据集成业务的上述特点，系统集成项目本质上属于销售商品，附带的服务只是为了使销售的商品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而必须提供的简单劳务。系统集成业务适用收入准则中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系统集成企业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时确认收入。

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在系统集成中的外购软硬件产品和公司软件产品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不再保留与之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控制权，系统已按合同约定的条件安装调试、取得了买方的验收确认，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具体方法：系统已按合同约定的条件安装调试、并取得了买方对系统设备的验收文件并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收入。系统集成业务验收分初验和终验的，于取得初验报告和终验报告时分阶段确认收入；不分初验和终验的，取得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

4、设计费收入

公司按照合同的约定提供设计方案，该方案经买方验收并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

证据时，确认收入。

5、影片制作收入

公司在已将所制作的影片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影片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影片销售收入的实现。具体方法：根据合同约定，以影片交付购买方并经购买方验收合格并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6、让渡资产使用权及其增值服务收入

在让渡资产使用权及增值服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及增值服务收入的实现。让渡资产使用权及增值服务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如果合同或协议规定一次性收取使用费，且不提供后续服务的，视同销售该项资产一次性确认收入；按时间比例为基础确定的让渡资产使用权及增值服务收入在协议有效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如果有相关合同或协议包含若干可单独分辨的组成部分，则先将合同或协议总金额按某种合理的方法分配至每个组成部分。当每个组成部分满足上述收入确认条件时，确认其对应的收入金额。

(二十)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二)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

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三) 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2) 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3) 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四)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六)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 税项

(一) 本公司

1、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子公司深圳艾特凡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12年11月原缴纳营业税的业务转为缴纳增值税业务，于2013年3月由小规模纳税人转为一般纳税人	3%（小规模纳税人）、6%（一般纳税人）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说明：与合作拍摄影视剧收入有关的税金由合作方代扣代缴。

2、 相关说明

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深圳艾特凡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12年3月30日取得了由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后，并取得深圳市蛇口地方税务局税

务事项通知书深地税蛇备(2012)350号文件,根据该文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六条、《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的规定深圳艾特凡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自开始获利年度起,企业所得税享受两免三减半。2013年为免税第二年。

营业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号)相关规定,本公司的子公司深圳艾特凡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取得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的技术性收入免征营业税。

增值税:根据《深圳市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关于深圳市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纳税人办理税收业务的通告》(深国税告(2012)11号)的规定:“深圳市将于2012年11月1日起在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试点营业税改征增值税”。2013年3月1日前,子公司深圳艾特凡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取得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质,故销项税税率为3%,2013年3月8日已获取一般纳税人认定,从3月1日开始实施,销项税税率为6%。根据《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财税(2011)111号)规定:“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为实现试点纳税人原享受的营业税优惠政策平稳过渡,试点期间试点纳税人有关增值税优惠政策如下:一、(五)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2013年02月27日子公司深圳艾特凡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收到深圳市蛇口国税局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通知书(深国税蛇认证[2013]0123号),从2013年03月1日开始按照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规定征管。

(二) 标的资产

1、标的资产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2年度	2013年1-6月
增值税(注1)	服务收入	6	6
营业税(注1)	服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2
企业所得税(注2)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15/25

注1:根据财政部增值税改革的相关规定,北京、上海和广州分公司分别从2012年9月1日、2012年1月1日和2012年11月1日起就现代服务业缴纳增值税。缴纳的增值税金额以服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按其减除可抵扣进项税后确定。

2、相关说明

注 1：根据财政部增值税改革的相关规定，北京、上海和广州分别从 2012 年 9 月 1 日、2012 年 1 月 1 日和 2012 年 11 月 1 日起就现代服务业缴纳增值税。缴纳的增值税金额以服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按其减除可抵扣进项税后确定。

注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 2007 年 3 月 16 日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华盖创意（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为符合条件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并经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GR201211000546)批准，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 2007 年 3 月 16 日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北京汉华易美图片有限公司为符合条件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并经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朝备减免(2013)16300060 号批准，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012 年度及 2013 年 1-6 月期间，除华盖创意（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和北京汉华易美图片有限公司外的其他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六、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 本(万 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 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 成对子公 司净投资 的其他项 目余额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 合并 报表	少数 股东 权益	少数股东权 益中用于冲 减少数股东 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 益冲减子公司少数 股东分担的本期亏 损超过少数股东在 该子公司期初所有 者权益中所享有份 额后的余额
常州远东文化 产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常州新北区泔 江路1号	有限责 任公司	1,100	动画游戏	1,100		100	100	是			
华盖创意(天 津)图像技术有 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 司(法人独 资)	天津市武清开 发区福源道18 号520-77	有限责 任公司	100	图像处理软件技术开发、 咨询、转让, 图像设计, 企业形象策划。(以上经 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 证许可证件, 在有效期内 经营, 国家有专项专营规 定的按规定办理)	100	-	100	100	是	-	-	-
华夏视觉(天 津)信息技术有 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 司(法人独 资)	天津市武清开 发区福源道18 号520-80	有限责 任公司	100	电子信息开发, 计算机软 件技术开发、咨询、转让, 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 发兼零售, 投资咨询, 企 业管理咨询。(以上经 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 证许可证件, 在有效期内 经营, 国家有专项专营规 定的按规定办理)	100	-	100	100	是	-	-	-

2、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华盖创意(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7号三层0318-3-07	307.88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研发、生产媒体资产管理软件及图像处理软件；图像制作；公司形象设计；提供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版权代理；销售自产产品。	307.88		100	100	是			
华盖创意(天津)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武清开发区福源道18号521-20	300	广播电视传输技术开发、咨询服务，企业形象设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证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300		100	100	是			
汉华易美(天津)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武清开发区福源道18号	300	图像处理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摄影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展览展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货物进出口、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兼零售	300		100	100	是			

3、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深圳艾特凡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	有限责任公司	1,000	智能控制人机交互软件的技术开发；机电一体化、动态仿真、机械结构以及多媒体产品的技术开发及系统集成；动漫设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机电一体化设备的生产(仅限分支机构)与销售；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大型游乐设施的安装、改造、维修	3,177.48		51	51	是	2,076.21 万元		
东星(天津)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武清开发区福源道	有限责任公司	300 万元	视频制作技术、电子传输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企业形象设计	9,500.00		100	100	是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反向并购

借壳方	判断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	合并成本的确定方法	商誉（负商誉）金额
华夏视觉（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华盖创意(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华盖创意(天津)图像技术有限公司、华夏视觉（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华盖创意(天津)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附注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编制假设	以会计上被购买方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为基础确定合并成本	89,671.44 万元
北京汉华易美图片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汉华易美(天津)图像技术有限公司、东星（天津）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三)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公司2012年度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况

名称	2012 年度	备注
华夏视觉（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范围	设立
华盖创意（天津）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范围	设立

公司2013年1-6月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况。

名称	2013 年 1-6 月	备注
华盖创意（天津）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范围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汉华易美（天津）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范围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星（天津）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范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 本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3年1-6月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华盖创意（天津）视讯科技有限公司（注1）	受相同最终控制人控制	一致行动人	-	-	-
汉华易美（天津）图像技术有限公司（注2）	受相同最终控制人控制	一致行动人	-	-	-

注1：2012年12月10日，优力易美（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300万元，投资设立华盖创意（天津）视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2013年5月28日，优力易美（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华盖创意（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

议》，约定将其持有的华盖创意（天津）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以人民币 300 万元转让给华盖创意（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并于 2013 年 5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注 2：2012 年 11 月 14 日，优力易美（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投资设立汉华易美（天津）图像技术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2013 年 5 月 28 日，北京汉华易美图片有限公司与优力易美（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优力易美持有的汉华易美（天津）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以人民币 300 万元转让给北京汉华易美图片有限公司，2013 年 5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五）本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3年1-6月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东星（天津）视讯科技有限公司（注）	90,601,733.37	合并成本与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的差额

注：2012 年 3 月 31 日，北京东星视讯科技有限公司创始股东谢志辉、马文佳、王广平、张向宁、喻建军等 5 名自然人（以下简称“东星创始股东”）、北京东星视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东星”）与廖道训等 10 名自然人（以下简称“一致行动人”）及视觉中国控股有限公司（英文名称：Visual China Holding Limited，以下简称“VCG”）签署《资产转让协议》，VCG 拟以现金加股份的方式购买东星创始股东合计持有的北京东星的全部业务资产。北京东星的全部业务资产经评估后的公允价值为 9400 万元，其中：现金支付对价为 4000 万元，剩余 5400 万元以 VCG 或 VCG 下属的境内外拟上市公司不超过 3.5066% 股权进行支付。

2012 年 11 月 28 日，北京东星设立 100% 控股子公司东星（天津）视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星天津”），系为履行《资产转让协议》设立的子公司。2012 年 12 月 28 日，优力易美（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力易美”）与北京东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北京东星持有的东星天津 100% 的股权转让给优力易美，同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2013 年 5 月 28 日，北京汉华易美图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华易美”）与优力易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优力易美持有的东星天津 100% 的股权转让给汉华易美，同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2013 年 5 月 28 日，东星创始股东、北京东星、VCG 的实际控制人、VCG、华夏视觉（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视觉”）、汉华易美、优力易美等签署确认函，东星创始股东直接持有 VCG 下属境内公司（华夏视觉、汉华易美）3.5066% 的股权。

合并成本以及商誉的确认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合并成本：	
已支付的现金对价	40,000,000.00
已支付的股权对价	54,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94,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3,398,266.63
商誉	90,601,733.37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分类列示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71,089.65			117,358.95
小计			71,089.65			117,358.95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16,913,104.42			81,459,836.84
美元	2,027.28	6.1787	12,525.95	2,026.95	6.2855	12,743.37
小计			116,925,630.37			81,472,580.21
合计			116,996,720.02			81,589,939.16

2、 期末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款项。

3、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4、 期末不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5、 期末金额变动30%以上的原因

2013年6月30日货币资金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35,406,780.86元,增幅43.40%,变动原因系公司本期销售回款增加及收回关联方往来款增加所致。

(二) 应收票据

种类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600,000.00	
合计	6,600,000.00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江苏新源水务有限公司	2013-4-1	2013-10-1	1,400,000.00	
合计			1,400,000.00	

2013年6月30日应收票据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6,600,000.00元，变动原因系宿迁七滴水《天幕》项目款一部分客户用票据支付所致。

(三) 应收账款

1、按类别列示

种类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91,816,591.84	100.00	1,699,014.13	1.85	58,004,225.32	100.00	1,099,502.23	1.90
组合小计	91,816,591.84	100.00	1,699,014.13	1.85	58,004,225.32	100.00	1,099,502.23	1.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1,816,591.84	100.00	1,699,014.13	1.85	58,004,225.32	100.00	1,099,502.23	1.90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账龄分析）列示

种类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84,888,705.43	92.45	711,790.71	0.84	55,125,747.09	95.04	491,095.62	0.89
1至2年	6,600,868.41	7.19	682,675.42	10.34	2,508,980.23	4.33	422,617.61	16.84
2至3年	44,940.00	0.05	22,470.00	50.00	367,418.00	0.63	183,709.00	50.00
3年以上	282,078.00	0.31	282,078.00	100.00	2,080.00	0.00	2,080.00	100.00
合计	91,816,591.84	100.00	1,699,014.13		58,004,225.32	100.00	1,099,502.23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核销理由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零星客户	1,500.01	图片使用费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1,500.01			

4、 本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本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宿迁市湖滨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货款	19,836,240.00	1年以内	21.60
常州嬉戏谷智能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货款	7,328,350.00	1年以内	7.98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2,329,110.00	1年以内、1-2年	2.54
北京中外名人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货款	2,195,692.45	1年以内、1-2年	2.39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货款	1,768,810.00	1年以内、1-2年	1.93
合计		33,458,202.45		36.44

6、 公司本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7、 期末金额变动30%以上的原因

2013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33,212,854.62元,增幅58.37%,变动原因系部分合同到期,需重新续签合同导致客户回款较晚引起应收账款增加,同时宿迁七滴水《天幕》项目竣工验收确认了收入相应增加了应收账款所致。

(四)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66,035.56	99.85	2,854,657.12	100.00
1-2年	844.02	0.15		
合计	566,879.58	100.00	2,854,657.12	100.00

2、 本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3、 期末金额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

2013年6月30日预收账款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减少2,287,777.54元,减幅80.14%,变动原因系本期子公司艾特凡斯前期预付款项的工作量已经完成,故预付款减少。

(五)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6月30日
“一佳赢”永利系列 A1 号理财产品	839,342.47	2,052,986.30		2,892,328.77
合计	839,342.47	2,052,986.30		2,892,328.77

2、 期末应收利息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期末金额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

2013年6月30日应收利息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2,052,986.30元,增幅244.59%,变动原因系购买的9000万元的“一佳赢”永利系列理财产品按权责发生制确认利息收入所致。

(六) 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

种类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17,968.38	0.59			34,557,841.45	74.02		
组合 2. 保证金及押金	2,060,991.10	67.76			1,735,617.59	3.72		
组合 3. 按账龄分析法	962,762.84	31.65	51,310.77	5.33	10,392,113.31	22.26	124,986.99	1.20

种类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组合小计	3,041,722.32	100.00	51,310.77	1.69	46,685,572.35	100.00	124,986.99	0.2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合计	3,041,722.32	100.00	51,310.77	1.69	46,685,572.35	100.00	124,986.99	0.27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账龄分析）列示

账龄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526,234.36	54.66	4,198.66	10,127,318.93	97.44	98,310.74
1至2年	242,614.80	25.20	12,130.74	244,763.68	2.36	12,283.18
2至3年	181,413.68	18.84	22,481.37	1,830.70	0.02	183.07
3年以上	12,500.00	1.30	12,500.00	18,200.00	0.18	14,210.00
合计	962,762.84	100.00	51,310.77	10,392,113.31	100.00	124,986.99

3、本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本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5、本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北京京城电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房租物业押金	1,278,472.68	1-2年	42.03
捷升发展置业(上海)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押金	257,599.36	1年以内	8.47
深圳花样年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押金	183,282.00	1-3年	6.03
广州市城建天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押金	141,578.07	1年以内	4.65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押金	100,000.00	1-2年	3.29
合计		1,960,932.11		64.47

6、 期末金额变动 30%以上的原因

2013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减少43,570,173.81元，减幅93.58%，变动原因系公司本期收回关联方往来款项所致。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05,857.66		1,105,857.66	1,057,905.18		1,057,905.18
系统集成项目	6,448,446.41		6,448,446.41	13,681,350.20		13,681,350.20
周转材料				3,150.00		3,150.00
发出商品				385,634.47		385,634.47
库存商品	2.00		2.00	2.00		2.00
合计	7,554,306.07		7,554,306.07	15,128,041.85		15,128,041.85

2、 系统集成项目明细情况：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龙帝惊临	4,958,935.08	11,227,975.25
天幕		2,235,166.04
封神演义	655,630.21	194,329.56
丛林影院	535,547.15	
地心历险	187,561.71	
其他	110,772.26	23,879.35
合计	6,448,446.41	13,681,350.20

注：期末库存商品 2.00 元为子公司远东文化拍摄的电视剧《革命人永远是年轻》及《老爸的筒子楼》的象征性保留成本。两部电视剧已摄制完成，并获得了国家广电总局批复的发行许可证，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已在多家电视台播出，销售播放计划已经完成，存货应全部结转营业成本，由于企业拥有两部电视剧的版权，故在存货中象征性的每部电视剧保留 1.00 元的成本。

3、 期末金额变动 30%以上的原因

2013年6月30日存货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减少7,573,735.78元，减幅50.06%，变动原因系本期子公司艾特凡斯宿迁项目已完工验收全部结转；横店龙帝惊临项

目按照 75% 比例完工结转营业成本所致。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剩余摊销年限不足一年的长期待摊费用	309,105.84	166,842.57
合计	309,105.84	166,842.57

期末金额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

2013年6月30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142,263.27元，增幅85.27%，变动原因系长期待摊费用—装修费剩余摊销期全部为一年以内，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九) 其他流动资产

1、 明细金额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一佳赢”永利系列 A1 号理财产品	90,000,000.00	90,000,000.00
待摊房租	1,014,116.87	984,428.87
待摊服务器托管费	205,000.00	199,166.68
待摊网络宽带费及其他	234,334.15	157,670.61
合计	91,453,451.02	91,341,266.16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按明细列示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金额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6月30日	在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宏图万象(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1)	权益法	28,000,000.00	27,904,805.27		27,904,805.27	-	28.00	28.00				
常州永东服饰洗水有限公司(注2)	权益法	2,317,504.00	1,567,670.29			1,567,670.29	41.57	41.57		1,567,670.29		
合计		30,317,504.00	29,472,475.56		27,904,805.27	1,567,670.29				1,567,670.29		

注1: 2011年8月, 汉华易美出资人民币2,800.00万元, 获取宏图万象(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8%的股权, 采用权益法核算; 2013年4月, 汉华易美与清大国宏(北京)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出资转让协议》, 约定将汉华易美持有宏图万象(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8%股权以2,800.00万元转让给清大国宏(北京)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注2: 常州永东服饰洗水有限公司于2006年5月后停业至今, 已多年未提供报表。本公司已于2007年度按账面对该公司长期投资余额全额计提了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2、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

2012年12月31日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万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2012年度营业收入总额	2012年净利润	关联关系
联营企业：									
宏图万象（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陈有斌	1,000.00	28.00	28.00	142,559.00	-3,441.12	联营公司
常州永东服饰洗水有限公司（注）	有限责任公司	常州			41.57	41.57			联营公司

3、期末金额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

2013年6月30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较2012年12月31日减少27,904,805.27元，变动原因系汉华易美处置宏图万象（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所致。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6月30日
一、原价合计	14,705,005.90	1,744,217.36	423,759.00	16,025,464.26
其中：办公设备	2,922,879.99	78,418.68	12,620.00	2,988,678.67
机器设备	1,697,160.00	-	-	1,697,160.00
运输工具	1,995,537.53	159,831.00	-	2,155,368.53
其他设备	1,913,860.45	883,039.21	-	2,796,899.66
电子设备	6,175,567.93	622,928.47	411,139.00	6,387,357.40
二、累计折旧合计	7,632,433.57	1,102,516.97	417,204.91	8,317,745.63
其中：办公设备	1,364,009.06	232,228.57	10,532.85	1,585,704.78
机器设备	947,196.41	17,012.69	-	964,209.10
运输工具	1,256,437.37	86,668.42	-	1,343,105.79
其他设备	408,845.97	310,536.79	-	719,382.76
电子设备	3,655,944.76	456,070.50	406,672.06	3,705,343.20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470,540.92			470,540.92
其中：办公设备	-			-
机器设备	470,540.92			470,540.92
运输工具	-			-
其他设备	-			-
电子设备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602,031.41			7,237,177.71
其中：办公设备	1,558,870.93			1,402,973.89
机器设备	279,422.67			262,409.98
运输工具	739,100.16			812,262.74
其他设备	1,505,014.48			2,077,516.90
电子设备	2,519,623.17			2,682,014.20

注：本期计提折旧额 1,102,516.97 元。

2、 期末公司无暂时闲置固定资产情况。

(十二) 在建工程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商业用房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在建工程中在建商业用房屋原值 3,000,000.00 元，本期未发生变化，产生原因为：本公司的宿舍楼被房产开发公司拆迁，拆迁补偿的金额为 8,000,000.00 元，其中现金 5,000,000.00 元，两层商业用房折合人民币 3,000,000.00 元，对于尚未交付的两层商业用房本公司作为“在建工程”核算。主体已经完工，预计 2013 年底交房。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6月30日
一、原价合计	2,488,158.28	1,937,936.50		4,426,094.78
其中：管理系统软件	2,164,158.28	66,968.76		2,231,127.04
商标使用权	-	1,870,967.74		1,870,967.74
Chinese Web	324,000.00	-		324,0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848,980.36	240,506.25		2,089,486.61
其中：管理系统软件	1,530,813.87	106,474.01		1,637,287.88
商标使用权	-	129,032.26		129,032.26
Chinese Web	318,166.49	4,999.98		323,166.47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其中：管理系统软件				-
商标使用权				-
Chinese Web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39,177.92			2,336,608.17
其中：管理系统软件	633,344.41			593,839.16
商标使用权	-			1,741,935.48
Chinese Web	5,833.51			833.53

2、 期末金额变动 30%以上的原因

2013年6月30日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1,697,430.25元，增幅265.56%，变动原因系汉华易美本期收购东星（天津）视讯科技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于购买日获取商标使用权的摊余价值所致；

(十四) 商誉

1、 按明细列示

被投资单位名称/借壳方	形成来源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6月30日	期末减值准备
东星（天津）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90,601,733.37		90,601,733.37	

被投资单位名称/借壳方	形成来源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6月30日	期末减值准备
深圳艾特凡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6,440,768.97			26,440,768.97	
华夏视觉(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北京汉华易美图片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反向并购	870,273,598.31			870,273,598.31	
合计		896,714,367.28	90,601,733.37	-	987,316,100.65	

2、 商誉的计算过程详见“附注六、(五)”

3、 期末减值准备

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东星(天津)视讯科技有限公司的评估结论,期末持有的对东星(天津)视讯科技有限公司的商誉不存在减值情况。

4、 期末金额变动30%以上的原因

2013年6月30日商誉账面价值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90,601,733.37元,增幅10.10%,变动原因系汉华易美本期通过非同一控制收购东星(天津)视讯科技有限公司而获取被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与支付对价之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商誉90,601,733.37元。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1、 按明细列示

项目	原值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3年6月30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931,883.11	4,042,308.91	111,883.95	606,278.83	191,846.92	3,356,067.11
合计	4,931,883.11	4,042,308.91	111,883.95	606,278.83	191,846.92	3,356,067.11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963.18	
应付职工薪酬	490,988.70	462,643.71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516,951.88	462,643.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评估	435,483.87	
合计	435,483.87	

(十七)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6月30日
		计提增加	本期转入	转回	转销	
计提坏账准备	1,224,489.22	527,335.69			1,500.01	1,750,324.90
长期投资减值	1,567,670.29					1,567,670.29
固定资产减值	470,540.92					470,540.92
合计	3,262,700.43	527,335.69			1,500.01	3,788,536.11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预付装修款	170,000.00	133,000.00
预付购买软件款	114,030.00	
合计	284,030.00	133,000.00

2013年6月30日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151,030.00元，增幅113.56%，变动原因系期末预付长期资产账款增加所致。

(十九) 应付账款

1、明细情况

账龄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3,557,575.63	95.35	29,649,863.16	93.56
1至2年	1,312,384.35	2.87	1,224,716.49	3.87
2至3年			2,660.00	0.01
3年以上	812,579.69	1.78	809,919.69	2.56
合计	45,682,539.67	100.00	31,687,159.34	100.00

2、本期末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3、期末金额变动30%以上的原因

2013年6月30日应付账款账面价值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13,995,380.33元，增

幅 44.17%，变动原因系本期子公司艾特凡斯结转项目成本暂估了部分供应商应付账款所致。

(二十)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账龄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9,268,035.23	90.38	40,735,415.92	98.11
1至2年	4,114,753.17	9.47	718,828.54	1.73
2至3年	9,000.00	0.02	6,325.00	0.02
3年以上	57,820.65	0.13	56,495.65	0.14
合计	43,449,609.05	100	41,517,065.11	100

2、 本期末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3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94,618.23	19,167,952.12	20,846,675.25	4,015,895.10
二、职工福利费		1,083,443.03	1,083,443.03	
三、社会保险费		2,982,234.34	2,828,382.33	153,852.01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467,971.58	1,423,330.60	44,640.98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278,233.93	1,179,886.78	98,347.15
3. 年金缴费				
4. 失业保险费		121,045.50	115,804.04	5,241.46
5. 工伤保险费		37,790.01	36,189.14	1,600.87
6. 生育保险费		77,193.32	73,171.77	4,021.55
四、住房公积金		865,624.05	837,304.05	28,320.00
五、工会经费		90,051.46	64,223.11	25,828.35
六、职工教育经费		160.00	160.00	
七、非货币性福利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47,056.06	47,056.06	
九、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5,694,618.23	24,236,521.06	25,707,243.83	4,223,895.46

2、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二十二) 应交税费

1、按类别列示

税费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2,515,115.33	9,649,468.78
增值税	2,056,899.97	2,226,153.09
营业税	-141,217.50	-345,004.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9,621.95	127,149.54
教育附加	178,301.41	90,821.0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74,147.82	556,300.66
其他	173,646.09	1,074,346.60
合计	15,606,515.07	13,379,235.41

(二十三) 应付股利

1、按明细列示

主要投资者名称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Visual China Holding Limited		6,885,076.01
公众股利及税金	99,495.32	99,495.32
中行江苏信托投资公司	0.20	0.20
合计	99,495.52	6,984,571.53

2、期末金额变动30%以上的原因

2013年6月30日应付股利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减少6,885,076.01元,减幅98.58%,变动原因系本期支付了投资方股利所致。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明细情况

账龄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327,955.71	81.18	7,388,403.80	89.17
1至2年	120,738.00	2.26	32,050.00	0.39
2至3年	22,500.00	0.42	10,382.11	0.13
3年以上	860,846.88	16.14	853,846.88	10.31
合计	5,332,040.59	100	8,284,682.79	100

2、本期末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3、期末金额变动30%以上的原因

2013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减少2,952,642.20元,减幅35.64%,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支付报销款及往来款所致。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企业合并成本中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15,831,424.22	15,475,353.19
递延收益	114,062.50	294,437.50
合计	15,945,486.72	15,769,790.69

根据本公司2012年与艾特凡斯公司原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支付1,200万元购买目标公司的51%的股权,同时承担部分或有对价,该部分或有对价在报表日的公允价值为15,831,424.22元。

2012年12月本公司收到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的35万政府补助,年初余额294,437.50元,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180,375.00元,期末剩余114,062.50元。

(二十六)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1) 主营业务收入	195,133,400.56	208,494,796.50
其他业务收入	36,500.00	16,009,410.00
合计	195,169,900.56	224,504,206.50
2) 主营业务成本	102,308,167.45	88,047,300.06
其他业务成本		6,515,240.21
合计	102,308,167.45	94,562,540.27

2、 按照产品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媒体客户	47,228,021.09	17,429,271.23	79,616,270.67	33,727,262.18
商业客户	62,948,429.82	26,987,078.11	108,804,112.38	51,795,503.92
电视剧拍摄	36,500.00	0.00	16,009,410.00	6,515,240.21
系统集成	68,386,377.82	47,019,120.60	20,074,413.45	2,524,533.96
其他项目	16,570,571.83	10,872,697.51		
合计	195,169,900.56	102,308,167.45	224,504,206.50	94,562,540.27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1) 2013年1-6月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宿迁市湖滨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6,391,070.19	23.77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21,409,952.83	10.97
常州嬉戏谷智能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17,140,274.04	8.78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2,644,782.08	1.36
网之易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291,392.45	1.17
合计	89,877,471.59	46.05

(2) 2012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江苏嬉戏族有限公司	10,431,169.81	4.65
宿迁市湖滨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00	3.56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3,608,072.15	1.61
网之易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3,255,638.58	1.45
北京新浪互联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3,245,976.00	1.45
合计	28,540,856.54	12.72

(二十七) 营业税金及附加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营业税	396,770.57	5,977,981.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3,415.07	726,562.69
教育费附加	228,791.58	510,968.65
防洪保安基金	1,236.24	
个人所得税	9,889.92	
印花税	4,909.87	
其他	18,803.68	32,419.67
合计	1,093,816.93	7,247,932.09

(二十八)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按项目列示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	-356,071.03	-290,573.90
合计	-356,071.03	-290,573.90

(二十九) 销售费用

明细情况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工资及福利费用	8,252,500.27	13,354,831.59
市场推广费	1,402,726.01	6,787,556.04
差旅费	371,737.25	1,067,779.49
业务招待费	235,858.05	795,635.68
其他	261,955.96	381,953.68
影片发行费用	3,650.00	1,600,941.00
展览费	336,619.11	720,358.10
考察费	-	75,600.00
维修费	1,140.00	-
合计	10,866,186.65	24,784,655.58

(三十) 管理费用

明细情况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工资及福利费用	11,666,532.16	17,190,232.13
租赁费	4,640,528.08	7,139,301.99
办公费	2,203,058.72	4,805,567.30
服务费	1,256,504.50	5,817,347.61
折旧费及摊销费	1,774,725.01	1,958,643.93
差旅费	1,610,714.58	2,467,011.63
其他	1,270,748.79	1,734,951.31
研发费	1,725,516.23	279,527.56
顾问费	438,462.00	-
交际应酬费	745,063.55	1,033,466.07
合计	27,331,853.62	42,426,049.53

(三十一) 财务费用

明细情况

类别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83,967.83	1,394,668.66
手续费支出	110,181.98	133,082.08
汇兑损益	-254,666.91	-349,140.75
合计	-428,452.76	-1,610,727.33

(三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坏账损失	527,335.69	751,130.25
合计	527,335.69	751,130.25

(三十三) 投资收益

(1) 按项目列示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5,194.73	-963.51
韩亚银行“一佳赢”永利系列理财产品利息	2,052,986.30	839,342.47
合计	2,148,181.03	838,378.96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宏图万象（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5,194.73	-963.51
合计	95,194.73	-963.51

(三十四) 营业外收入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政府补助	180,375.00	971,462.50
其他	757,548.62	5,899.81
合计	937,923.62	977,362.31

(2) 报告期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180,375.00	55,562.50
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12 年度文化产业第一批资助项目		149,900.00
重点企业产业基金扶持		700,000.00
营改增财政补贴		66,000.00
合计	180,375.00	971,462.50

(三十五) 营业外支出

按项目列示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660.88	17,302.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660.88	17,302.45
2) 其他	66,000.00	5,811.01
合计	78,660.88	23,113.46

(三十六) 所得税费用

按项目列示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所得税费用	7,936,324.77	7,323,797.75
其中：当期所得税	7,990,632.94	6,814,703.79
递延所得税	-54,308.17	509,093.96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重组完成后，本公司无直接控股母公司。重组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姜放；重组后实际控制人为廖道训、吴玉瑞、吴春红、柴继军、姜海林、陈智华、袁闯、李学凌、高玮、梁世平等 10 名一致行动人。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常州远东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常州市	周小南	文化及娱乐产品、动画网络游戏的技术开发, 互联网的传播、互联网网络游戏及娱乐的技术开发, 移动通信网络游戏及娱乐的技术开发	1,100	100	100	78633636-5
华夏视觉(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柴继军	研发、生产媒体资产管理软件及图像处理软件; 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图像制作; 公司形象设计; 销售自产产品。	2,345.67	100	100	77705345-1
北京汉华易美图片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柴继军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4年06月09日); 制作, 发行动画片、专题片、电视综艺, 不得制作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专栏等广播电视节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05月29日); 利用信息网络经营艺术品、动漫产品(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05月12日)。摄影、扩印服务; 电脑图文设计; 技术推广服务; 承办展览展示;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 货物进出口; 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 版权贸易。	500	100	100	77199266-9
深圳市艾特凡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汤芝加	智能控制人机交互软件的技术开发; 机电一体化、动态仿真、机械结构以及多媒体产品的技术开发及系统集成; 动漫设计;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 机电一体化设备的生产(仅限分支机构)与销售;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大型游乐设施的安 装、改造、维修	1,000	51	51	58272169-1
华盖创意(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7号三层0318-3-0	梁军	许可经营项目: 无。一般经营项目: 研发、生产媒体资产管理软件及图像处理软件; 图像制作; 公司形象设计; 提供技术服务; 技术咨	307.8818	100	100	77705345-1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7		询; 版权代理; 销售自产产品。				
华盖创意(天津)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武清开发区福源道18号521-20	柴继军	广播电视传输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企业形象设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 在有效期内经营, 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300	100	100	05871725-8
华盖创意(天津)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武清开发区福源道18号520-77	朱亚当	图像处理软件开发、咨询、转让, 图像设计, 企业形象策划。(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 在有效期内经营, 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100	100	100	05871729-0
华夏视觉(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武清开发区福源道18号520-80	朱亚当	电子信息开发, 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咨询、转让, 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兼零售, 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 在有效期内经营, 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100	100	100	05871728-2
汉华易美(天津)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武清开发区福源道18号520-78	柴继军	图像处理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摄影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展览展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货物进出口、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兼零售	300	100	100	05871731-1
东星(天津)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武清开发区福源道18号520-79	柴继军	视频制作技术、电子传输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企业形象设计	300	100	100	05871838-1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联营企业									
常州永东服饰洗水有限公司(注)	有限责任公司	常州				41.57	41.57		

注: 常州永东服饰洗水有限公司于2006年5月后停业至今, 已多年未提供报表。本公司已于2007年度按账面对该公司长期投资余额全额计提了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1	优力易美(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78251935-9
2	优力易美(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05871731-1
3	Visual China Holding Limited	受同一方控制	不适用
4	Unisun Image Group Limited	受同一方控制	不适用
5	Visual China Group Limited	受同一方控制	不适用
6	中国智能交通系统(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受10名一致行动人中数人控制	不适用
7	世纪乐知(北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受10名一致行动人之一人控制	78395710-7
8	CSDN Holding Limited	受10名一致行动人之一人控制	不适用
9	CSDN Group Limited	受10名一致行动人之一人控制	不适用
10	Sky Pearl Holdings Limited	受10名一致行动人之一人控制	不适用
11	北京百联优力科技有限公司	受10名一致行动人之一人控制	70039481-3
12	YY Inc.及子公司	受10名一致行动人之一人控制	不适用
13	百联和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受10名一致行动人之一人控制	66910666-7
14	Techno Giant Limited, (BVI)	受10名一致行动人之一人控制	不适用
15	重庆美仑道路沥青工程有限公司	受10名一致行动人之一人控制	62191691-9
16	源创易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受10名一致行动人之一人控制	07414153-5
17	Best Partners Developments Limited	受10名一致行动人中数人控制	不适用
18	China ITS Co., Ltd.	受10名一致行动人中数人控制	不适用
19	Fino Trust	受10名一致行动人中数人控制	不适用
20	百联优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受10名一致行动人中数人控制	73938836-5
21	广西百联优力计算机有限公司	受10名一致行动人中数人控制	73220503-6
22	Fino Investments Limited	受10名一致行动人中数人控制	不适用
23	Kang Yang Holdings	受10名一致行动人中数人控制	不适用
24	Pride Spirit Company Limited	受10名一致行动人中数人控制	不适用

(2) 无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备注
1	Joyful Business Holdings Limited	不适用	
2	Letz Capital Inc.	不适用	
3	Top Media Enterprises Limited	不适用	
4	Top Shanghai Holding Limited	不适用	
5	CSOP Growth Fund	不适用	
6	北京视觉无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78687506-X	
7	中智百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79850164-7	注1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备注
8	TUNGSTAR COMPANY LIMITED	不适用	
9	北京东星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76504329-9	
10	Getty Images International	不适用	注 2
11	Cabbeen Fashion Limited	不适用	
12	Hendson Global Limited	不适用	
13	北京陈佩琳时尚服装室	L4114150-7	
14	常州智信金童软件有限公司	07279240-6	
15	卡姆丹克太阳能系统集团有限公司	不适用	
16	昆山仙童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58557055-0	
17	苏州郁金香软件有限公司	06456443-8	
18	北京创新乐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9340437-0	
19	香港君莱投资有限公司	不适用	

注 1: 中智百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宏图万象(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1年8月至2013年4月为标的公司之联营公司。

注 2: Getty Images International 于 2011 年 8 月以前系对本公司实施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2011 年 8 月至 2013 年 5 月, 对本公司实施间接影响; 2013 年 5 月后, 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交易

(1) 购销交易、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企业名称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定价原则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Getty Images International	销售	图片使用费	协议价	207,461.75	0.19	711,226.09	0.38
Getty Images International	采购	图片使用费	协议价	16,577,800.45	37.32	41,868,157.20	48.96
宏图万象(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	图片使用费	协议价			195,431.26	0.23

注: 2013 年 1-6 月, 标的公司与 Getty Images International 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2013 年 1-5 月期间发生的交易额

(2) 提供或接受劳务

企业名称	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定价原则	合同所属年度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百联优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管理软件开发服务	协议价	100,000.00	195,000.00

(3) 租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确认的租赁费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一致行动股东	华盖创意(北京)图像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2010年1月	2012年5月	协议价	-	294,750.00

(4) 标的公司无关联方担保情况。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Getty Images International		535,147.06
其他应收款	Getty Images International		4,133.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视觉无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860,756.64
其他应收款	百联优力(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7,002,086.10
其他应收款	陈智华		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柴继军		1,605,000.00
其他应收款	优力易美(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90,000.00
其他应收款	宏图万象(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31,096.96
其他应收款	Visual China Holding Limited		1,065,428.10
其他应收款	优力易美(天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30.00
应付账款	宏图万象(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85,111.15
应付账款	Getty Images International		25,897,892.92
其他应付款	优力易美(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05,763.01

八、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1,855,542.40	1,855,542.40

2011年9月, Visual China Holding Limited(即“视觉中国控股有限公司”)授与 Letz Capital(秦弦是 Letz Capital 的唯一最终股东 Adam Zhu(朱亚当)之妻。在标的公司

进行境外上市、返程投资架构的解除时，Letz Capital 将其所持有的标的公司的权益全部转移至秦弦）可随时行权的 445,871 股股份。按照授予日权证评估价格及汇率，标的公司确认股份支付 1,855,542.40 元。

九、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需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补充资料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554.09	-17,302.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0,375.00	972,062.5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052,986.30	839,342.4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56,071.03	-290,573.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5,441.83	-511.20
所得税影响额	101,185.74	113,033.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8,383.75	101,068.82
合计	2,366,608.52	1,288,915.58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2013年9月23日批准报出。

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